

阿根廷联邦法官裁决 逮捕江泽民、罗干

垦区真言

● 黑龙江版 ● 第 39 期 2010 年 1 月 12 日



【明慧网】经过四年调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 Octavio Araoz de Lamadrid 作出了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

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达国际通缉令，命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在长达一百四十二页的法律文书中，法官详尽地评估了中共在中国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以及江泽民、罗干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实施的群体灭绝政策中，采用的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对人的生命和人类尊严是极大的蔑视。”Lamadrid 法官在裁决书中写到，“在这个旨在铲除法轮功的运动中，毒打、酷刑、绑架、死亡、洗脑、心理折磨成为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家常便饭。”

法官强调：“在这个案件中，针对被告被控的罪责——其在对法轮功信仰团体的迫害中，受害人之多，以及精神残害之重，必须运用‘普遍管辖原则’。”

● 起诉迫害元凶江罗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罗干在阿根廷访问期间，阿根廷法轮大法学会会长傅丽维女士委任阿根廷律师 Elas 及 Cowes，于联邦刑事及惩治庭第九法庭控告罗干犯下的“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此案被阿根廷联邦法院受理，并由该庭法官 Lamadrid 负责审理。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法官认定江泽民是对法轮功迫害的最初发动者，因此把江泽民加入案件中一并审理。其迫害事实也被加进卷宗，和罗干罪名相同。

● 调查迫害真相 法官亲自赴美取证

二零零六年初，联邦刑事庭第九法庭开始对江泽民、罗干在中国对法轮功犯下的罪行进行调查，Lamadrid 法官针对案件进行多方取证。在此期间，来自不同国家的法轮功学员前往阿根廷出庭作证，非法轮功学员也前往阿根廷作证，如来自加拿大的乔高先生及麦塔斯博士。自零六年四月三日至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法官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联邦法庭上收集了九个证人的证言。

二零零八年四月，Lamadrid 法官获得最高法院的许可及财务上的资助，前往纽约会见更多的受害者，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五月五日，法官亲赴阿根廷驻纽约总领事馆，向十位居住于美国的证人取证。

在调查过程中，联合国和多边组织关于江罗迫害法轮功的调查报告也被法官加入此案卷宗。

在这期间，中共用尽流氓手段企图阻止此案的进行，但是，Lamadrid 法官坚持不懈，终于完成调查并正式裁决逮捕两名刑事被告。◇

黑龙江农垦公、检、法、司和国安系统的工作人员们：

这封信对你非常重要，希望你能耐心看完。

中共迫害法轮功从来没有讲过什么法律，却利用你们为它涂脂抹粉，制造冠冕堂皇的理由。各级法院用《刑法》300 条第一款“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法规实施”这一罪名给无数法轮功学员定罪、判刑。这一强加的罪名从法律的本身而言也是不成立的，因为没有谁能指出法轮功学员破坏了哪一条法律法规的实施。

法轮大法已传遍世界 114 个国家和地区，在这些国家不但合法，还收到超过 3000 项褒奖及支持议案信函。所谓的“邪教”，不过是中共的栽赃陷害，没有任何法律依据。从犯罪构成四要素的角度看，没有“犯罪客体”，也谈不上“主观方面”与“客观方面”，犯罪构成四要素缺三个的情况下，你们如果还违背良知、助纣为虐，公然诬判无辜的法轮功学员，你们就是在执法犯法。

执法犯法、陷害无辜、制造冤狱虽然能逞凶一时，善恶终有报，害人终害己的例子应该引起你们的警示了。古有严刑峻法的周兴落得个“请君入瓮”的下场；近有文革后北京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畏罪自杀的前车之鉴。不管他们为了谋取私利、邀功请赏，曾经多么不可一世，面对即将到来的正义审判都无处可逃。而且中共历史上历来玩弄卸磨杀驴的把戏，每次政治运动后都要杀掉替罪羊，继续伪装“伟、光、正”的形象。如，文革结束后就把当时最听党的话的、杀人最多的七百多个警察拉到云南秘密枪毙，对家属谎称因公死亡。你们难道无视自己也是这种可悲的下场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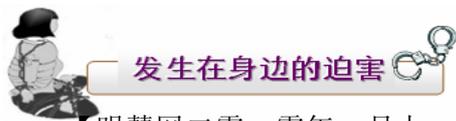
近期海外传来二个消息：一是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和吴官正五名中共高官因为迫害法轮功，已经被西班牙国家法庭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若四至六周内被起诉人未回复，被告人将面临国际逮捕令、引渡和 20 年以上刑期，判决书一旦裁定将具永久法律效力。二是阿根廷联邦法庭对江泽民罗干已经发出国际逮捕令。这两项裁决是根据“普世管辖原则”：无论原告被告是哪国人，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此原则允许各国法院审理群体灭绝罪及反人类罪的被告。西班牙和阿根廷作为三权分立国家，政府行政体系对司法体系的裁决不会做出任何干涉。

国际律师界表示，这是人类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裁定，它表明国际公法已经开始实践“人权大于主权”的原则，凡是犯下“反人类罪”、“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的国家元首，不能再象以往一样享受国家元首外交豁免权，也意味着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等五名被告将无处可逃。国际正义法网正在形成，法网在收。

对迫害者的清算已经开始，请你们立即悬崖勒马，立即停止参与迫害法轮功，善待大法，善待大法弟子，给你自己和家人选择一条光明的路。

珍惜你们生命的大法弟子

给黑龙江垦区公检法司和国安人员的劝善信



黑龙江嫩江县一个家庭的遭遇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明慧通讯员黑龙江报道）夜已经很深了，家住黑龙江省嫩江县荣军农场的王忠老两口已经劳累了一天了，躺在床上却久久不能入睡，“就是再苦一点也要省点钱给孩子们，自己在家吃啥都行，给在冤狱里的孩子们多寄点钱。”

提到冤狱中的孩子们，善良的王忠老人和老伴儿刚强、能干的鞠淑茵言语哽咽。中共打压法轮功十多年来，王家聚少离多，大儿子王洪斌二零零零年起被中共政府人员三次投入劳教所酷刑洗脑，被非法判刑十三年，目前关押在辽宁锦州监狱；大儿媳刘俊鹭，二零零一年被大连公安抓走、非法判刑十二年，一只胳膊被辽宁省女子监狱恶人殴打致残；小儿子王洪峰已遭九年冤狱，目前仍被辽宁盘锦监狱非法关押；大女儿王洪霞二零零九年被非法判刑六年，目前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他们仅因为信仰“真、善、忍”做好人，才遭受酷刑残害。

王家修炼法轮功，是当地出名的好人家。九六年王洪斌在大连做汽车维修工作期间，接触了法轮大法，接着弟弟也开始学炼。那时王洪斌二十三岁，王洪峰十七岁。哥俩按照“真、善、忍”要求自己，不仅身体健康了，对父母也更加孝敬。哥哥正直善良、诚恳敬业，小弟节俭朴实、为人厚道。“看人家炼法轮功的人多好啊！”街坊邻居以前常这样夸赞王家的人。

一、大儿子被非法判刑十三年 遭残忍折磨

二零零九年年末，王忠老两口到锦州监狱二监区，见到了已多年失踪、音讯皆无的大儿子王洪斌，此时王洪斌被转移到锦州监狱已经两年了，母亲含着眼泪问：儿啊！这些年没有你的音讯，你不报姓名又和家人联系不上，你是怎样熬过来的呀？王洪斌禀告母亲，这些年都是大法弟子们帮助才过来的。母亲流着泪感慨大法弟子们真是太好了，身在迫害中还帮助他人！

大儿子王洪斌曾三次被非法投入劳教所遭受酷刑洗脑，在二零零一年七月走出劳教所后不久，又遭到绑架迫害。二零零二年十月，王洪斌被关在大连姚家看守所“六一十三”监室。后被非法判刑十三年，关押在大连瓦房店监狱，王洪斌在大连姚家看守所、大连瓦房店监狱非法关押期间没有报姓名，在大连瓦房店监狱被称为“无名”，王洪斌的家人曾到大连瓦房店监狱探视，遭狱方拒绝。二零零七年年年底王洪斌被转移到辽宁锦州监狱，被称为“大法弟子乙”，据悉，另有一位没有报姓名的女大法弟子叫“大法弟子甲”。二零零九年初，王洪斌的家人曾到锦州监狱探视，遭狱方拒绝。

王洪斌陷冤狱十年来，遭受了异常残酷的迫害，在黑龙江嫩江县九三看守所被恶人用橡皮胶棒打的浑身青紫，伤及内脏；在长林子劳教所被关小号、“上大挂”折磨，身上长满疥疮；在大连瓦房店监狱、锦州监狱遭受更为严酷的迫害，由于狱方封锁消息，尚不知详情。

近期获悉，由于长期的冤狱迫害，导致王洪斌严重营养不良、严重缺血，丧失造血机能，生命危急，被送医抢救，曾被告知还有两天的生存时间，在抢救期间王洪斌讲出了自己的姓名，目前已经脱离生命危险。

二、大儿媳被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致残

二零零一年八月，王洪斌的妻子刘俊鹭是大连人，被非法判刑十二年、关在辽宁省女子监狱八监区，一只胳膊被暴力洗脑时殴打致残。二零零五年三月，八监区教导员左晓燕、二小队队长焦玲玲指使杀人犯邓秀杰、

李秀军等二十多名犯人毒打刘俊鹭，把她双手铐到背后连续几天，刘俊鹭的手腕被卡破化脓。监狱恶人强迫她白天在车间罚站，晚上将她衣服扒光，在身上写诬陷法轮功的话，并让犯人用下流手段侮辱她。还在零度以下的寒冷天气把她拖入水房，往身上泼凉水，敞开窗户冻她。她的左胳膊被殴打致残、无法活动，恶警们仍强迫她用一只手做奴工。刘俊鹭因完不成繁重的奴工生产任务，遭电棍电击、冷水浇身、不让睡觉、鞭子抽打等酷刑残害。

长期的冤狱酷刑导致刘俊鹭腰腿疼、胳膊疼、全身疼痛麻木、夜不能寐。刘俊鹭冤狱期间母亲承受不了沉重的打击，含冤离世。刘俊鹭在辽宁女监被非法关押期间，女监一直拒绝家人会见，二零零九年新年期间在女监的接见室办理会见手续遭拒绝，八监区一位二十多岁的年轻狱警还欺骗刘俊鹭的家人说，刘俊鹭在这里挺好的，这里每天大鱼大肉比家还好。家人说，这里的物价这么贵，怎么会比家里好？年轻狱警问，听谁说的，家人说，家属们都在说，都知道咋回事。年轻狱警无语。

二零零九年九月刘俊鹭的婆婆鞠淑茵去女监探视遭拒。千里迢迢而来的鞠淑茵只得失望而归。刘俊鹭近期由辽宁女监八监区转移到四监区关押。

三、小儿子王洪峰仍在盘锦监狱遭迫害

二零零零年三月，小儿子王洪峰被因为在自家的院子里炼功而被当地警察绑架、关进洗脑班的。中共警察抓捕法轮功修炼者时给出的统一理由是“扰乱社会秩序”。“在自己家里静静的炼功怎么是‘扰乱社会秩序’呢？”王洪峰说什么也不承认这个荒唐的罪名，也拒绝放弃修炼法轮功。后送到嫩江县九三局看守所迫害，他绝食抗议，五天后被放回。

王洪峰于二零零一年八月与嫂子同时被绑架，非法判刑九年，在辽宁省第二监狱“内创一监区”被强制洗脑，二零零七年底又转到盘锦监狱非法关押迫害至今。

四、大女儿王洪霞陷冤狱六年

二零零九年六月，王洪霞在黑龙江省九三局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构陷绑架迫害。九三局公安局又伙同荣军农场公安局到王洪霞的父母家非法抄家，这群恶警进屋什么也没说，到处乱翻，电脑、打印机、光盘等私人物品全部被抢走。王洪霞在九三看守所经历了长达半年的非法关押迫害后，在家人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未经任何有效的司法审判程序，王洪霞被枉法重判六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

鞠淑茵乘火车风尘仆仆的去黑龙江省女子监狱探视大女儿王洪霞遭拒，狱方说，因“甲流”蔓延，监狱停止会见。黑龙江省女监内部规定没有转化的没有汇款帐号，不能汇款。鞠淑茵老人筹划着过一段时间再去黑龙江省女监看望女儿。王洪霞在九三局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九三局看守所每天只有咸盐水、没有菜。家人给存的钱扣除行李费、投监乘坐的火车费等各种费用后所剩无几。

王家老两口为探视被陷冤狱的孩子们，在锦州监狱、盘锦监狱、辽宁省女子监狱、黑龙江省女子监狱之间奔波往返，在中国大陆同王家一样遭受迫害的家庭又何止千千万万。真心期盼有缘人能得闻真相、真心期盼这场浩劫尽早结束。

